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4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1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维君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事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了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4、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性原则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的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充分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战略。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的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且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含 45,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保证正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基于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而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

案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1 年申请综合授信、借款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